

证券代码：301268

证券简称：铭利达

公告编号：2024-143

债券代码：123215

债券简称：铭利转债

##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1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杨德诚先生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娜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是公司根据自身发展及现实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铭利达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1月25日